

长园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:

● 截至 2021 年 7 月 16 日，深圳市藏金壹号投资企业（有限合伙）持有公司股份 66,065,507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5.0595%。本次解除质押后，深圳市藏金壹号投资企业（有限合伙）质押公司股份数量为 0 股。

长园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1 年 7 月 16 日收到股东深圳市藏金壹号投资企业（有限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藏金壹号”）函告，藏金壹号将其质押的公司股份办理了解除质押，具体如下：

股东名称	藏金壹号
本次解质股份（股）	47,290,000
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71.5805%
占公司总股本比例	3.6216%
解质时间	2021 年 7 月 16 日
持股数量（股）	66,065,507
持股比例	5.0595%
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（股）	0
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0
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	0

如果股份质押状态未来发生变化，藏金壹号将根据实际情况及时履行告知义务，公司将根据实际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特此公告。

长园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二一年七月十七日